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5)

（一）单位职能简介.................................(1-3)

（二）单位2024年重点工作..........................(3-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5)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6)

（一）收入预算情况..................................(6)

（二）支出预算情况..................................(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6-7)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7-9)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7-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9)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9-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0-11)

十一、名词解释...................................(11-1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职能简介

1.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规章；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区公安工作。

2.收集、掌握隐蔽斗争和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负责掌握、控制、处置全区邪教及其他有害气功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分析形势，研究公安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为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提供信息、制定对策。

3.抓好全区公安法制建设，按管辖办理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4.组织全区公安侦查工作；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灾害事故、骚乱和群体性突发事件；组织实施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5.组织全区公安机关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等工作；依法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6.组织全区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组织协调处置重大交通事故；依法管理机动车辆（含农用运输车）和驾驶员的管理工作。

7.组织实施全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和扑救等工作。

8.做好全区公安警卫业务工作，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在管辖区域内的安全警卫工作。

9.依法管理国籍、出境入境和外国人在管辖区域内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

10.组织全区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执行刑罚和监督工作；做好治安拘留所管理工作。

11.做好全区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

12.组织全区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及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13.实施全区公安科学技术工作；组织全区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

14.组织指挥武警内卫部队执行公安任务。

15.分析全区公安队伍状况，研究、制定公安队伍建设、民警教育训练和公安宣传的规章制度，组织全区公安队伍建设、民警教育训练和公安宣传工作，监督检查落实情况，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16.组织全区公安机关纪检监察和警务督察工作；对全区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执法情况进行督；查处或督办重大违纪案件。

17.承办全区公安装备、被装、经费等警务保障计划；管理分配全区公安装备、被装和经费。

18.管理全区林业公安机关的业务工作。

19.承办区政府禁毒委员会日常工作。

20.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重点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增强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公共安全治理、法治公安建设、打防突出犯罪、队伍建设管理“六大能力”，着力打造全市社会治理典范城区和首善之地，奋力推动昭化公安事业高质量良好发展，为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创造更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1.牢记“一个总遵循”，力争政治引领之最。**始终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根本遵循，持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持之以恒推进政治建警，完善落实“两个维护”制度机制，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周四夜学”等制度，着力提升“两个确立”“两个维护”新高度。

**2.把准“一个总方向”，力争枫桥治理之最。**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强调精神、全国公安厅局长会议精神，坚持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方向引领；构建政法牵头、公安主力、部门联动、属地参与的大维稳格局，持续推动“5432”基层警务集群、“四包一员三化”提档升级，坚决守住连续10年未发生较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底线，坚决守住连续14年无“民转刑”命案发生的底线；不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一中心村一辅警”，打通公安基层服务“最后一米”。年度内，力争全面实现元坝所、王家所第三批省级“枫桥式公安派出所”成功创建，力争社会化评价工作持续保持全省前二。

**3.履好“三安新使命”，力争平安首善之最。**深入推进风险防控体系建设，年内力争侦办一批打击网络谣言典型案件，再侦办1件部督涉政出版物案件；创新风险人、风险事、风险物“三险”管控新举措，探索重点人员群体、特殊关爱群体日常管控办法，确保年内重大会节活动平安无事，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涉黑涉恶、涉枪涉爆、侵害妇女儿童权益和黄赌毒、食药环、盗抢骗等突出违法犯罪，全面推进“9.21”“7.14”专案扩线打击，侦办1件以上部督电信网络诈骗案和涉毒专案，侦办1件以上跨境网络赌博案件；围绕群众矛盾难点，深化推行“四端四联”矛调工作法，力争矛盾全调处、协议全履行，围绕群众关注焦点，加强对辖区突出治安问题的整治，年内侦办不少于1件黄赌刑事案件并挂牌省督，侦办1件部督食药环案件。

**4.探索“三化新路子”，力争改革赋能之最。**打造实战化专业警种，进一步整合机关、警种合成、下沉警力，全面推进派出所高质量三年建设目标，切实壮大基层派出所，推行“机关+派出所”潮汐式互补互助模式；全面推进实施“深耕善治”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做实中心派出所、乡镇警务站、农村警务室三级警务架构，提高基层“打防管控服”警格治理力度，年内全面实体化运行4个乡镇警务站和5个中心村警务室，打造成全省“深耕善治”典范和亮点；探索“情指行”网上网下一体化运行机制，推行“网上先情报、网下再行动”模式，实现大数据侦查、网上合成作战、地下同步行动。

**5.锻造“三干新铁军”，力争全警活力之最。**分层分类分级别制定新老民警暖警砺警措施，充分发挥“警察协会”作用，以政治、工作、生活、家庭等方面为切入点，设置晋职晋级、干部任用、表彰奖励、岗位调整等加分事项，定期开展看望慰问、送奖到家等活动，完善民警执法容错纠错机制；系统构建一套贯穿全警全领域的政治理论、工作业务、实战技能教培体系，大力推进全警实战练兵常态化，加强队伍专业化建设，年初计划组织开展3批次的集中大练兵，提高理论业务水平，激发全警士气，为年内“抽检考”“对抗考”奠定基础；严格逗硬奖励激励措施落地，对有功人员、有为人员、有实绩的人员兑现褒奖，年内力争完成“3个90”表彰目标，即：民警、辅警、集体受表彰次数各达90以上。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属区一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机构，下设派出机构8个，内设部门16个。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5204.36万元,比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4997.48万元增加206.88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职业年金做实、人民警察执勤津贴、加班补贴纳入财政预算。

（一）收入预算情况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收入预算5204.3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04.36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支出预算5204.3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40.64万元，占62.27%；项目支出1963.73万元，占37.7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5204.36万元,比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06.88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职业年金做实、人民警察执勤津贴、加班补贴纳入财政预算。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04.36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4467.5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4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4.4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1.91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204.36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206.88万元，主要原因是乡镇工作补贴、职业年金做实、人民警察执勤津贴、加班补贴纳入财政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4467.57万元，占85.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41万元，占7.89%；卫生健康支出104.48万元，占2.01%；住房保障支出221.91万元，占4.2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2924.59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分局机关及派出所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民警免费工作餐、人民警察执勤津贴加班补贴、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支出。

2.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2.46万元，主要用于：禁毒工作经费、“一标三实”工作经费、辅警包干经费、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乡镇工作补贴等支出。

3.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320.52万元，主要用于：350兆基站租赁费、铁穹工程、移动警务终端补助、天网运行租赁费支出。

4.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2024年预算数为160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经费、拘留人员伙食医药费及刑事拘留人员给养费、  执法车辆采购经费支出。

5、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主要用于：  维稳经费（国保特勤经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6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5.88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7.8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6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伤、失业保险等其他保险支出。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04.4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21.91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204.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88.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公用经费552.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广元市公安局昭化区分局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37.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37.8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

2024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长90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90万元。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32辆，其中：轿车5辆、面包车8辆、越野车16辆、运兵车1辆、皮卡车2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90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3辆，其中：越野车2辆、特种车辆PTU1辆。

2024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8万元，用于32辆公务用车燃油、过路（桥）、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保法办案等公安业务工作。

 （三）因公出国（境）经费

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昭化区分局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昭化区分局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昭化区分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552.61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昭化区分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昭化区分局共有车辆32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32辆。单位无价值200万元以上的大型设备。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9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90万元，非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拟购置执法执勤用车3辆。未安排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昭化区分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7个，涉及预算2088.89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4个，涉及预算517.98万元；运转类项目14个，涉及预算1570.91万元。因部分项目内容涉密，不予公开。

十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区财政当年安排的财政预算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共安全（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六）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支出。

（七）公共安全（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部门预算公开表

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